

清华大学天文系 2020 年博士生招生综合考核及录取办法

【总体说明】

本着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对学生德智体等素质全面衡量，综合评定，择优选拔。

一、资格审查

【公开招考】

通过材料审查进入综合考核的申请人需于 2019 年 9 月 17 日上午在清华大学蒙民伟科技大楼 S605 进行资格审查。未参加资格审查或资格审查不通过者不予参加综合考核。

公开招考资格审查时核验下列证件：

- 1) 有效居民身份证；
- 2) 已获得硕士学位的在职人员出示硕士毕业证书、硕士学位证书；
- 3) 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硕士毕业生出示学生证；
- 4) 以同等学力身份报考人员核验学士学位证书、在全国核心期刊上发表论文的期刊或获得省部级科技成果奖励证书、已修硕士课程的正式成绩单；
- 5) 不能在资格审查前获得硕士学位的非学历教育的各类在读硕士专业学位学生以及在职申请硕士学位人员，按上述第 4 条要求提供资格审查材料；
- 6) 凭境外学位证书报考的考生需出示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学位认证证明
- 7) 其他能证明科研水平和能力的材料，包括发表论文、专利或论文正式录用函的复印件，获奖证书复印件、硕士以来个人学习和工作简历等。

上述需核验的证件均需备复印件，资格审查时交天文系。

【本科直博、硕博连读】

本科直博、硕博连读申请人需在综合考试前在蒙民伟科技大楼 S605 进行资格审查，审查时核验有效居民身份证和学生证，并将身份证及学生证复印件交天文系。

二、综合考核

【公开招考】

综合考核时间、地点：**【2019年9月17日在理科楼物理系举行，上午笔试，下午面试，具体时间和房间待定】**

综合考核形式及考核项目：

综合考核由综合专业基础考试（笔试，100分钟，满分100分）和综合面试组成。

综合考核成绩评定：

笔试成绩占40%，面试成绩占60%。面试时，至少5位专家按照满分100分独立给分，去掉最高分和最低分后取平均分，如有分组将对各组间成绩进行标准化。按照笔试成绩和面试成绩加权后作为申请人综合考核成绩。

【本科直博、硕博连读综合考核办法】

综合考核时间、地点：**【2019年9月11日下午（校内推免）、16日下午（校外推免），17日下午（硕博连读），以上皆在理科楼物理系举行，具体时间和房间待定】**

综合考核形式及考核项目：综合考核形式为综合面试。综合面试主要考核考生的综合素质、能力以及外语水平，在参加面试时，考生可提供能够反映自身能力与水平的相关证明材料（各类获奖证书及证明等）。

综合考核成绩评定：

面试时，至少5位专家按照满分100分独立给分，去掉最高分和最低分后取平均分，如有分组将对各组间成绩进行标准化。按照面试成绩作为申请人综合考核成绩。

【关于面试】

公开招考考生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每生30分钟，本科直博、硕博连读考生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每生20分钟。考核小组一般由副教授以上职称人员组成，每组至少5名成员。考核小组成员现场按满分100分独立给出评分，汇总后计算平均分。考核小组在评分前可以召开小组会议，研究对申请者的考察评价意见。各复试小组的面试方式、考核时间、标准要统一，且对每位考生的问答情况进行现场记录，并妥善保存。

面试内容包括：

- (1) 从事科研工作的基础与能力；
- (2) 综合分析与语言表达能力；
- (3) 外语听力及口语；
- (4) 大学学习情况及学习成绩；
- (5) 专业课以外其他知识技能的掌握情况；
- (6) 身心健康状况。

三、推荐拟录取

天文系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以申请人的综合考核成绩为主要依据，综合考虑具体招生情况和培养条件，并结合当年招生名额确定推荐名单，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批准。

四、申诉及联系方式

对我系 2020 年博士生招生有异议，可以书面形式具名进行申诉，申诉联系方式：

邮寄地址：清华大学天文系研究生办公室

邮政编码：100084

联系电话：010-627 96956

电子邮箱：yangwch@tsinghua.edu.cn

清华大学天文系

2018 年 9 月 9 日